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14日以邮件与电话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1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汤兴良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亲自出席董事9名，其中董事戴菊玲女士、独立董事吴长顺先生、冯凯燕女士、丁嘉宏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等规定，现公司对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调整后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专门委员会名称	委员会成员（调整前）	委员会成员（调整后）
1	战略委员会	主任：汤兴良 委员：孙振华、吴长顺	主任：汤兴良 委员：余昭朋、吴长顺
2	审计委员会	主任：冯凯燕 委员：丁嘉宏	主任：冯凯燕 委员：赵俊、丁嘉宏
3	提名委员会	主任：吴长顺 委员：丁嘉宏、陈学	主任：吴长顺 委员：丁嘉宏、戴菊玲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丁嘉宏 委员：赵俊、冯凯燕	不变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推动公司业务发展，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实现资本增值，公司拟与江苏新鼎

纪元智能制造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鼎纪元基金”）、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苏新投资”）共同投资江苏新纪元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纪元公司”）。目前新纪元公司注册资本为 2.6 亿元，后续公司与新鼎纪元基金、苏新投资拟增资入股。其中，新鼎纪元基金拟投资 51,000 万元，认购新纪元公司 51,000 万元注册资本，苏新投资拟投资 10,000 万元，认购新纪元公司 10,000 万元注册资本，公司拟投资 5,000 万元，认购新纪元公司 5,000 万元注册资本（具体投资步骤、金额、股权占比以各方签署的投资交易文件为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汤兴良先生、赵俊先生、戴菊玲女士回避表决。

（三）关于调减公司 2024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暨调整发行方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5,000 万元投资江苏新纪元半导体有限公司事项构成财务性投资，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相关规定，本次新增 5,000 万元财务性投资应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故公司相应调减 2024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及相应的发行股票数量。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发行数量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1、发行数量

调整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为不超过 91,614,906 股，发行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最终发行数量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发行的股票数量为准。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将作相应调整。若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金额或发行的股份数量因监管政策变化或发行审核、注册文件的要求进行调整的，则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届时将作相应调整。在该等情形下，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调整后：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为不超过76,086,956股，发行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最终发行数量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发行的股票数量为准。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将作相应调整。若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金额或发行的股份数量因监管政策变化或发行审核、注册文件的要求进行调整的，则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届时将作相应调整。在该等情形下，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汤兴良先生、赵俊先生、戴菊玲女士回避表决。

2、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调整前：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29,500万元（含本数），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调整后：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24,500万元（含本数），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除上述调整外，原发行方案中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调减公司2024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暨调整发行方案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汤兴良先生、赵俊先生、戴菊玲女士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公司2024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鉴于公司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进行了调整，公司根据最新的实际情况及调整后的发行方案，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汤兴良先生、赵俊先生、戴菊玲女士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鉴于公司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进行了调整，公司与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上市公司的法人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公司控股股东，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未来经营发展，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汤兴良先生、赵俊先生、戴菊玲女士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公司 2024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鉴于公司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进行了调整，公司根据最新的实际情况及调整后的发行方案，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进行了修订。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汤兴良先生、赵俊先生、

戴菊玲女士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公司 2024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鉴于公司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进行了调整，公司根据最新的实际情况及调整后的发行方案，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进行了修订。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汤兴良先生、赵俊先生、戴菊玲女士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鉴于公司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进行了调整，公司根据最新的实际情况及调整后的发行方案，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内容进行了修订。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汤兴良先生、赵俊先生、戴菊玲女士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七日